

聖言樂團(2009-2010)

本校現正積極邀請具備音樂專才同學參加各聖言樂團，讓他們有機會參與學界比賽及其他公開表演。希望各家長能鼓勵 貴子弟積極參加，讓他們一展才華。有關詳情如下：

一·教 節： 全年四十堂。

二·訓練詳情：

樂團類別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全年學費	指揮
1. 弦樂團	1. 逢星期四下午 3:45-5:15	1. 地理室	1. 1200 元	1. 陳創威先生
2. 管樂團	2. 逢星期四下午 3:45-5:15	2. 禮堂	2. 1200 元	2. 吳景銓先生
3. 管弦樂團	3. 逢星期四下午 3:45-6:45	3. 禮堂	3. 1800 元	3. 吳景銓先生

註: 所有管弦樂團團員亦成爲當然弦樂團或管樂團團員，團員只需繳付管弦樂團之學費。

三·歷屆聖言中學樂團曾參與的活動

1. 校內活動：中一迎新日、頒獎禮、聖誕音樂會、畢業禮、暑期音樂會。
2. 校外活動：優質教育基金巡迴展覽演出(德福商場/灣仔會展)、晨崗(翠林)弱能學校散學禮表演嘉賓、樂施會音樂馬拉松慈善演出、師生音樂晚會(沙田大會堂)、校際音樂節、香港青年音樂匯演、聖言中學三十五周年籌款晚會、兒童心臟基金會慈善表演等。

四·導師簡介

1. 弦樂團指揮

陳創威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起加入香港音專管弦樂團任小提琴手，又於二零零五至零八年間重返中大主修音樂，其間跟隨沈榕女士、胡斯樂先生及姚桑琳先生修習小提琴、中提琴及雙簧管，並曾於二零零七年中赴韓參加「Asia Philharmonic Orchestra Academy」任小提琴手，隨團於仁川及大邱演出。

陳氏於一九九八年始任香港音專少年管弦樂團之樂團導師，帶領樂團公開表演，至二零零三年中，與一班有志發展音樂教育之人士成立啓域弦樂團，並爲樂團駐團指揮。

2. 弦樂團副指揮

黃史琦先生，畢業於香港演藝學院，主修大提琴並具有作曲專業文憑。曾遠赴美、加及中國等地演出。現爲多個樂團之演奏員及香港弦樂團駐團作曲兼助理指揮，積極帶領學員參與不同樂團之演出，讓同學增廣見聞。

3. 管樂團及管弦樂團指揮

吳景銓先生結業於香港演藝學院主修小號演奏，曾隨前香港管弦樂團指揮，現任香港小交響樂團音樂總監葉詠詩小姐研習管弦樂指揮，於 96 年獲取成龍獎學金。

曾參與多項海外之大型音樂活動，包括英國、台灣、馬來西亞、日本及韓國之演出；於 97 年與世界著名樂團「聖馬田管弦樂團」同台演出，在 02 年更出席國際小號會在英國北部皇家音樂學

院舉行之交流會，隨 Professor John Miller 研習小號，期後更應邀香港交響管樂團及泛亞交響樂團擔任獨奏。於 98 年初創辦「城市銅管樂團」，另出任樂團之首席；更於 04 年成立「香港城市管樂團」任音樂總監及樂團指揮。

- 五·退出條款：**
1. 除得校長批准外，不可退出，退出者學費將不獲發還。
 2. 如學生有嚴重過失，校方可指令其退出樂團。

六·費用： 全年費用分三期繳交，各團員須準時按以下日期繳交學費：

第一期：零九年九月十一日 第二期：一零年一月四日 第三期：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弦樂團及管樂團團員每期學費為\$400 元正，管弦樂團團員每期學費為\$600 元正。

七·報名辦法： 請將回條於 4 - 9 - 2009 前交回校務處。

八·查詢：

管弦樂團 - 余卓勳老師 (電話 23496284)
弦樂團 - 羅美芳老師 (電話 23496284)
管樂團 - 羅綺雯老師 (電話 23496284)

- 注意事項：**
1. 組員有責任維持課堂秩序，使各組員均能順利上課。
 2. 在一般情況下，學員不應遲到或早退。缺席者必須預先以書面方式通知負責老師，如因病缺席請於翌日補交家長信及醫生紙。
 3. 學校所借出之各類樂器，借用者有義務保持樂器清潔及防止樂器損毀。損毀本校樂器者有機會被要求繳付樂器之維修費用或購置樂器替換之全數費用。
 4. 有需要者可在課程開始前直接向校務處申請減免學費。開課後不再接受申請。獲批減免的同學必須出席所有課堂，如無合理解釋，學校或會收回學費津貼及不再資助貴子弟的其它活動。

聖言樂團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日

聖言樂團(2009-2010)

回條

本人同意小兒（姓名：_____ 班級：_____ 班號：_____）參加

- 弦樂團
- 管樂團
- 管弦樂團

並會鼓勵及督促子弟出席排練。

注意事項：

1. 有需要者可在課程開始前直接向校務處申請減免學費。開課後不再接受申請。獲批減免的同學必須出席所有課堂，如無合理解釋，學校或會收回學費津貼及不再資助貴子弟的其它活動。
2. 出席率不少於百分之七十五的同學方可成為活躍會員。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零九年 月 日